## 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安发改审[2025]10号

## 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安溪县城区 水污染治理设施更新项目(一期)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安溪县市政公用事业发展中心:

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安溪县城区水污染治理设施更新项目(一期)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,原则同意安溪县城区水污染治理设施更新项目(一期)(项目代码: 2408-350524-04-01-893691)可行性研究报告。现就有关事项审批如下:

- 一、项目名称:安溪县城区水污染治理设施更新项目(一期)。
  - 二、建设地点:安溪县凤城镇、城厢镇、参内镇。
- 三、**建设内容及规模**:县城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改造; 污水处理厂配套现状 16 座中途提升泵房以及泵房旁配套垃

圾转运站进行更新改造;改造污水处理厂站配套进出水管 DN300-DN800 污水管道约 5.1 公里;配套改造数字水务在线监测平台等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:项目总投资估算 6536.89 万元;项目建设资金来源:财政投资和补助资金。

五、建设工期: 24 个月。

请据此复函,抓紧办理其他相关手续,落实项目建设条件,开展下一步工作。

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1月14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: 县政府办、资源局。